

城市解放

1949.10.1

解放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



中国文史出版社

城市解放。 1949.10.1

中央档案馆
◎编
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

中国文史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CIP)数据

城市解放 / 中央档案馆,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编.

—北京 : 中国文史出版社, 2017. 11

(城市解放纪实)

ISBN 978-7-5034-9677-6

I. ①城… II. ①中… ②中… III. ①第三次国内革命
战争—史料 IV. ①K266. 06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2017)第 259399 号

责任编辑：詹红旗 刘 夏 殷 旭 戴小璇

出版发行：中国文史出版社

网 址：www.wenshipress.com

社 址：北京市西城区太平桥大街 23 号 邮编：100811

电 话：010—66173572 66168268 66192736（发行部）

传 真：010—66192703

印 装：北京朝阳印刷厂有限责任公司

经 销：全国新华书店

开 本：1/16

印 张：53.75

字 数：1140 千字

版 式：2017 年 11 月北京第 1 版

印 次：2017 年 11 月第 1 次印刷

定 价：136.00 元（上下册）

城市解放纪实系列丛书编委会

主任 李明华

副主任 胡旺林 王绍忠 付 华 刘鲤生

主编 李明华

副主编 徐 峰 许卿卿 焦东华

《城市解放》编委会

主编 李明华 计英春

副主编 许卿卿 王绍忠 于 薇

编辑 (按姓氏笔画排序)

丁家栋 尤 宏 许 虹 朱子超

孙 瑾 纪国伟 李 珂 李华军

宋传富 陈小梅 郎迎洁 胡 红

焦东华

编辑说明

一、本书由中央档案馆和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合作编辑，书中收录的档案资料大都来自两馆馆藏革命历史档案资料。凡引用其他史料文献，均在脚注中说明出处。书中照片和书后附录资料均由中国人民解放军档案馆提供。

二、本书按照历史发生的逻辑线索，在体例上采用分类—编年的编排方法，分类标题基本上为三级架构。起止年代为1947年至1951年。

三、为了维护历史的真实面貌，忠实于档案文献的原文原意，除与本书内容无关等情况者略有删节外，对文字不加改动，保持原样。

四、档案文献标题基本上按照发文者、内容、受文者、文种四大要素（其中或有缺项）拟定；凡不合上述原则者，由编者改拟。

五、标题下的年代日期为编者根据文件内容或经考证所加，采用公元纪年；落款处的年代日期均为原档案有的，不予改动，保持原纪年。

六、凡采用的已公开出版文献，均以《城市解放》系列的编辑要求作注，其脚注基本上遵照了原引文献的注释内容。

七、本书文字、标点、数字的处理方法：字迹无法辨认的以□代之，纠正错别字在该字后以〔〕注明，补漏字用〔〕注明，去衍字以〈〉注明，不合于档案原件的明显错别字径改之，删节部分用（略）说明；个别处的标点符号依现代习惯用法改动；文献中的数字一律保持档案原貌。

城市解放纪实系列丛书总序

国家档案局局长 中央档案馆馆长 李明华

60多年前，在中国共产党的正确领导和人民群众的大力支援下，人民解放军解放全国许多城市的历史，是一部波澜壮阔的历史，在人类记忆中留下了浓重的印记。

在城市解放的过程中，形成了大量的珍贵档案。这些档案真实地记录了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夺取政权、建立新中国的历史进程，对于人们总结历史经验、探寻历史规律极为重要，是党和国家的宝贵财富。将这些珍贵的档案文献进行综合整理、开发利用，是一项重要的文化积累工作和系统的城市记忆工程。为进一步贯彻党的十八大提出的“扎实推进社会主义文化强国建设”，“广泛开展理想信念教育，把广大人民团结在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之下。大力弘扬民族精神和时代精神，深入开展爱国主义、集体主义、社会主义教育，丰富人民精神世界，增强人民精神力量”的要求，我们组织编纂了城市解放纪实系列丛书。

这套丛书是利用各有关档案馆馆藏档案和相关文献资料编辑的反映城市解放前后真实历史情况的大型档案文献汇编，内容包括解放前夕相关城市政治、经济、文化、历史等方面概况；人民解放军政治攻势、战役战斗等军事斗争情况；城市解放后的接管政策、接管过程、各界反映；接管城市后的政权建设、城市建设、恢复和发展生产等方面的情况。

城市解放系列丛书主题鲜明，材料翔实，记述客观，信息量大，不仅适用于研究中国现代史的学者，而且适合普通读者阅读，是一部具有思想性、史料性、可读性的精品读物，是以档案反映城市解放这一重大历史进程的系列性文献。这套系列丛书的编纂，是档案工作者记录历史、

传承文明、服务社会的生动体现，是各有关档案馆联手协作、整合资源、打造精品，走大编研之路的有益实践，是发挥档案历史记忆功能和资政育人功能的重要方式，是全国档案系统为迎接党的十九大召开献上的一份厚礼。

总结历史，不仅仅为了纪念和追忆。

这套丛书的出版，必将有助于社会各界读者更加详细地了解中国共产党领导全国人民推翻腐败专制统治、建立人民当家作主新政权的历史过程，更加深刻地理解中国革命胜利的来之不易，更加切实地感受新中国不断发展前进的步伐，从而增强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自信、理论自信、制度自信、文化自信，热爱我们伟大的国家，建设好我们伟大的国家，为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的中国梦做出应有的贡献！

概 述

伟大的解放战争，以举世闻名的磅礴气势，书写了中国人民解放军在中国共产党领导下和广大人民群众的支援下摧毁国民党各级反动政权，从根本上推翻帝国主义、封建主义和官僚资本主义在中国的统治，建立新中国的壮丽诗篇。作为中国革命“农村包围城市，最后夺取城市”战略实践的总结局和国共两党的最后决战，对中国共产党来说，能否在大量歼灭国民党军有生力量的同时，攻占和夺取城市特别是大中城市，即成为加速解放战争进程，夺取新民主主义革命在全国胜利的一个关键性问题。

经过 1946 年 6 月至 1947 年 6 月一年的内线作战，人民解放军粉碎了国民党军的全面进攻并基本上挫败了其重点进攻，逐步由战略防御转向战略进攻，大批中小城市开始逐渐回到人民手中。在人民解放军完全转入战略进攻以后，随着战争形势的发展，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决心解决大城市攻坚问题。此后，人民解放军夺取城市的过程大体可分为三个阶段：

第一阶段，1947 年 7 月至 1948 年 8 月，人民解放军在战略进攻中开始收复或解放一批中小城市。

在这一阶段，根据中共中央关于《解放战争第二年的战略方针》，刘（伯承）邓（小平）、陈（毅）粟（裕）、陈（赓）谢（富治）三路大军挺进中原，东北民主联军（1948 年 1 月改称东北人民解放军）发动更大规模的攻势作战，将战争引向国民党统治区；与此同时，人民解放军一部主力和广大地方部队继续在内线歼敌，收复失地。在人民解放军的凌厉攻势下，国民党军的兵力捉襟见肘，不敷使用，中小城市的守备力量大大减弱，这就为人民解放军夺取这些城市创造了有利条件。1947 年 11 月，晋察冀野战军攻克国民党军坚固设防的华北重镇石家庄，不仅创造了城市攻坚战的经验，而且标志着人民解放军夺取城市的开始。此后，人民解放军又先后解放了运城、辽阳、鞍山、四平、洛阳、襄樊、潍县、兗州、临汾等城市，1948 年 4 月 21 日收复革命圣地——延安。“这些城市的占领，与解放军的转入进攻一样，大大改变了解放区的军事、政治、经济地位。也大大地改变了全国和全世界对于中国人民解放战争前途的认识。”^① 由于力量对比及人民解放军仍然执行以歼灭国民党军有生力量为主、而不以夺取或保守地方为主的作战方针，所以人民解放军

^① 1948 年 7 月 29 日新华社社论：《人民解放战争两周年总结和第三年的任务》。

在这一阶段夺取的大都是中小城市，并且为了作战的需要，对宝鸡、开封等城市攻占后又主动放弃。

第二阶段，1948年9月至1949年1月，人民解放军在战略决战中夺取了一批具有战略意义的大中城市。

在人民解放军战略进攻的沉重打击下，到1948年8月，国民党军主力不得不向大中城市和交通要道收缩，并形成了卫立煌（东北）、傅作义（华北）、刘峙（徐州地区）、白崇禧（华中）和胡宗南（西北）五大重兵集团。鉴于举行战略决战的时机已经成熟，中共中央、中央军委从1948年9月开始，接连组织了济南战役和辽沈、淮海、平津三大战役，不仅消灭了卫立煌、杜聿明（接替刘峙指挥）、傅作义3个重兵集团，而且先后解放了济南、郑州、开封、锦州、长春、沈阳、徐州、张家口、天津、北平（北京）等国民党军重点设防的一批大中城市。许多城市作战成为各决战战役中具有关键性的作用，如辽沈战役中首战夺取锦州，一举置整个东北的国民党军于死地；平津战役中首战新保安、二战张家口、三战天津，使傅作义集团完全丧失了继续与人民解放军作战的信心和本钱，从而同意接受和平条件；淮海战役中的中原野战军首战夺取宿县，一举切断了津浦铁路，并完成了对刘峙集团的战略包围与分割，成为整个战役中的一次关键之战。通过几个月的一系列重要作战，一批具有战略意义的大中城市获得解放，这对人民解放军继续向全国进军具有重要意义。

第三阶段，1949年2月至1950年6月，人民解放军在战略追击作战中基本上解放了中国大陆的城市。

从1949年2月开始，解放战争进入战略追击阶段。由于国共胜负已成定局，加之国民党军在长江以南和西北、西南地区又集中在大中城市和交通要道，为迅速消灭国民党的残余势力，解放全中国，中共中央主席毛泽东在1949年3月召开的中共七届二中全会上，提出人民解放军在向全国进军的过程中要“先占城市，后占乡村”^①，党的工作重心从农村转移到城市。根据中央军委的战略部署，第二、第三野战军于4月下旬发起渡江战役，先后解放南京、杭州、南昌、上海等城市，占领了帝国主义在华利益最集中的沪宁杭地区，宣告了国民党22年反动统治的覆灭。与此同时，第四野战军先遣兵团解放了华中重镇武汉；华北军区部队攻克太原，结束了阎锡山对山西人民长达38年的血腥统治。此后，根据中央军委关于向全国进军的战略部署，第一野战军向西北进军，先后解放西安、银川、兰州、西宁、迪化（乌鲁木齐）等城市；第二野战军并指挥第十八兵团和第四野战军一部向西南进军，先后解放贵阳、重庆、成都、昆明等城市；第三野战军第十兵团向福建进军，先后解放福州、厦门等城市；第四野战军并指挥第二野战军第四兵团向中南进军，先后解放长沙、衡阳、广州、桂林、柳州、南宁、海口等城市。至1950年6月，解放战争大规模作战结束，人民解放军先后解放了县以上城市1000余座，除西藏、台湾以外的大陆领土获得解放。

^① 《毛泽东选集》第四卷，人民出版社，1991年6月第二版，第1427页。

城市是中国近代工业文明的象征。没有城市，就不能建立独立、繁荣、富强的新中国。在整个解放战争时期，中国共产党高度重视城市在夺取全国胜利、恢复发展生产和国民经济、巩固新生人民民主政权的作用，摸索出一整套在歼灭国民党军有生力量的同时，如何攻打城市、进入城市和管理城市的有效办法。

第一，在攻城时，军政兼施，采取一切措施减少对城市的破坏。

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后，在消灭盘踞在大中城市的国民党军过程中，不可避免地要发生攻城作战。为把城市完好或较为完好地交还给人民，人民解放军认真贯彻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军事攻势与政治攻势同时并举”的重大决策，高度重视对城市的保护。在充分做好攻城的军事准备，对国民党守军造成强大的军事压力和心理威慑的同时，通过各种渠道对守军开展政治争取工作，或劝其投降，或与之谈判，以达到不战而屈人之兵的目的，如政治争取无效再使用军事手段，取得了积极效果。

事实上，政治攻势瓦解敌军以配合军事打击，是解放战争的一个重要特点，而且越到战争后期，人民解放军的力量愈强大，政治争取的效果就愈好。甚至在战略追击阶段，人民解放军还没有兵临城下，政治争取就开始发挥作用。慑于人民解放军的声威，国民党守军见大势已去，遂响应中国共产党的号召，纷纷宣布起义或投诚。人民解放军正是通过军政兼施，造成了长春、北平、长沙等城市和绥远、新疆、云南、西康等地的和平解放，仅成都地区国民党军的6个兵团就有5个兵团宣布起义，从而大大加速了解放战争的历史进程，并减少了对城市的破坏。当然，对负隅顽抗的国民党守军，人民解放军也只有使用军事手段将其消灭。所以，在解放济南、锦州、天津、太原、上海、兰州等城市时，发生了激烈的城市攻坚战。但即使如此，人民解放军在攻城时，根据中共中央、中央军委的指示，宁肯多次修改进攻路线，甚至使自己付出较大伤亡，也不轻易使用炮火和炸药，以免工厂、市政建设和市民财产遭受破坏和损失。中共地下党还组织发动学生和各界市民，在“人民城市人民建，保护城市为人民”等口号下，开展护厂、护校、护店等活动，防止国民党军队和特务趁机破坏，帮助人民解放军夺取和接管城市，使战争对城市的破坏减小到最低程度，为解放后尽快恢复重建与经济发展发挥了积极作用。

第二，入城前，制定明确的城市政策和严格的入城纪律。

城市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涉及军事、政治、经济、外交、文化和宗教等方面。被誉为“冒险家乐园”的上海当时就有人口600万和3万外国侨民，情况更为复杂。这对从农村成长起来的人民解放军和大批接管干部来说，是一个全新领域。如何接管好这些大城市，是全党全军面临的一个亟待解决的重大问题。为此，中共中央先后发出一系列指示，对部队入城纪律和进入城市后所应采取的工商业政策、外交政策、文化教育政策、城市阶级政策以及统战政策等作出明确规定，各中央局和野战军前委都组织部队和接管人员认真学习贯彻。不少部队还结合作战任务进行执行城市政策的演习，不断加深对上级指示的理解。为做好接管上海的各项准备工作，1949年4月30日，渡江战役总前委报请中央军委批准，推迟进攻上海，

以加强部队对城市政策和城市纪律的学习。

如果说城市政策代表着中国共产党的形象，那么城市纪律则代表着人民解放军在新区城市人民群众中的形象。为做好城市接管工作，各野战军前委结合不同城市的具体情况，制定了《入城公约》、《入城守则》和《入城纪律》；中央军委借鉴接收天津、北平和南京等城市的经验证明，于1949年5月3日发出《关于城市驻军不住民房的决定》，13日又向各中央局、各军区及各野战军转发了中共南京市委制定的《卫戍部队处理外侨问题守则》10条；1949年5月16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入城部队遵守城市纪律的指示》，对入城部队必须遵守城市交通规则和接受军管会管理等12个方面作出明确规定，使人民解放军入城纪律进一步系统化、规范化。为搞好上海的接管工作，渡江战役总前委还于1949年5月14日发出指示，要求将入城部队分为三个梯队：第一梯队为精干的作战部队，由得力领导率领，进入中心区；第二梯队为各军所率的大部队，进驻市区边缘和一部分市区；第三梯队为后勤辎重部队，进驻距市区30~40里以外的郊区，非得命令不得入城。

正是由于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和各中央局、各野战军前委制定了明确的城市政策和严格的入城纪律，使人民解放军在夺取城市时做到了既能“打得好”，又能“进得好”，充分展现出人民解放军“威武之师”、“胜利之师”和“文明之师”的光辉形象。进入北平的部队两三天喝不上开水，喝自来水还要报告，群众深为感动，自动给部队烧开水煮稀饭，都说“有这样好的队伍，人心还不归吗？”进入上海的部队纪律严明，秋毫无犯，获得市民的交口称赞：“天下少有，真正是人民的军队，老百姓的救星。”就连外国侨民也不得不承认：中国人民解放军“纪律严明，态度和蔼”，为世界陆军第一。

第三，入城后，为迅速稳定恢复社会秩序，建立人民民主政权，首先实行军事管制。

随着人民解放军转入战略进攻，一座座城市逐渐回到人民手中。而如何接管这些城市，也就摆到了全党全军面前。经过一段时间的摸索，中国共产党终于找到一个行之有效的办法，这就是在新的人民民主政权建立之前，人民解放军入城后必须首先成立军管会，对城市实行军事管制。

1948年11月15日，中共中央发出《关于军事管制问题的指示》，要求新解放的城市一律成立由党、政、军负责干部及各界人士参加的军事管制委员会，作为城市在解放初期的最高权力机关，并明确规定了对城市实行军事管制，彻底打烂旧政权，并逐步建立起新生的人民民主政权和各种群众团体等九项任务。并指出：“必须在上述各项工作以及其他若干工作做好以后，才能依靠城市中的党和人民政府及群众团体进行统治，取消军事管制委员会。”将权力移交给新成立的政权机关及群众团体。在这一指示中，中央还规定：军管期间一般应实行戒严；大城市的军管时间约需三至六个月，小城市的军管时间约需几个星期或两三个月；“十万以上人口的大城市取消军事管制须先得中央批准。”人民解放军正是根据中共中央指示和济南、沈阳等城市进行军事管制的经验，在北平、上海、天津、广州、南京、武汉等相继解放

的大城市以及人口在5万以上的城市，入城前一般都建立了军事管制委员会，入城后立即对城市实行军事管理。叶剑英、聂荣臻、刘伯承、陈毅、粟裕、黄克诚等许多高级指挥员都曾担任一些大城市的军管会主任。事实上，军管会是新旧政权交替时期的一种临时权力机构或过渡机关。这一机构对迅速稳定城市秩序，恢复发展生产起到了极为重要的作用。实践证明，实行军管是解放战争后期中国共产党在城市接管方面一条非常成功的经验，十分必要。

与此同时，为加强解放区的经济建设，从1948年秋起，中共中央确定和实行了“发展生产，保障供给，集中领导，分期经营，军民兼顾，公私兼顾，生产和节约并重”等正确的经济政策和方针，把发展生产、加快经济重建提高到与前线作战并重的战略地位。一是大力发展工农业生产。在农村，及时把翻身农民组织起来，建立农村劳动互助组织，投入和发展生产，使粮食和其他经济作物都有了较大发展。在城市，实行了一系列保护城市工商业的政策措施，保护厂矿企业不受破坏，保护民族工商业发展，保护守法的文化宗教团体和守法的外侨不受侵犯，使城市工商业特别是民营商业和手工业迅速恢复发展。城市工农业生产的发展，在改善人民生活、稳定市场供应的同时，增强了战争经济潜力，保障了人民解放军在向全国进军过程中对粮食、棉花、布匹等物资的大量需求。二是改善财政金融。各解放区相继成立了统一的财政机关，加强了对财政金融工作的统一领导和管理，逐步实行统收统支，统一平衡负担，统一解放区党政机关和各地部队的供给标准。1948年底，中国人民银行成立，除在东北外，统一发行人民币，逐步收兑原有的各种地方性货币。财政金融的逐步统一，促进了城乡物资交流，稳定了市场物价，也增加了财政收入。三是恢复和发展交通运输。随着人民解放军战略进攻的胜利发展，解放区掌管了愈来愈多的铁路和公路。中共中央对交通运输的恢复发展十分关注，1948年10月，毛泽东在《中共中央关于九月会议的通知》中强调指出：“必须尽一切可能修理和掌握铁路、公路、轮船等近代交通工具”^①。人民解放军各野战军、各新解放城市都把修复完善基础设施，打通城市之间、解放区之间的铁路、公路交通枢纽，搞好港口建设和水路运输，作为大事来抓，基本上做到仗打到哪里路连到哪里，为保障大规模战役机动和物资供应，改善城市人民物质生活提供了有利条件。由于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在战略决战中采取了一系列卓有成效的经济政策，稳定了城市政治、经济生活秩序，巩固了新生人民政权，保证了国民经济的迅速恢复和各项社会改革的顺利进行。

编者

二〇〇九年九月

^① 《毛泽东军事文集》第五卷，第58页。

目 录

第一篇 城市解放

一、迎接解放	3
(一) 形势与政策	3
周恩来：全国大反攻，打倒蒋介石	
(一九四七年九月二十八日)	3
中国人民解放军宣言	
(一九四七年十月十日)	8
毛泽东：目前形势和我们的任务	
(一九四七年十二月二十五日)	11
中共中央关于对待在华外国人的政策给中工委、各中央局等的指示	
(一九四八年二月七日)	14
毛泽东在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上的报告和结论	
(一九四八年九月)	16
中共中央关于九月会议的通知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日)	24
中国人民解放军总部关于惩处战争罪犯的命令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28
毛泽东关于再有一年左右时间即可从根本上打倒国民党	
致林彪、罗荣桓、刘亚楼、谭政并告东北局等电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一日)	29
毛泽东：中国军事形势的重大变化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四日)	30
中国共产党中央委员会就南京国民党反动政府要求美国给予军事保护	
发表的声明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二十二日)	31
毛泽东：将革命进行到底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31
目前形势和党在一九四九年的任务	
(一九四九年一月八日中共中央政治局会议通过)	36

中共中央关于外交工作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一月十九日)	39
中共中央关于外交工作方针给天津市委、北平市委等的补充指示	
(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五日)	42
中共中央关于没收战犯财产问题给天津市委并告总前委等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六日)	42
毛泽东：和平解决北平问题的基本原因	
(一九四九年二月一日)	43
中国人民解放军布告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44
中共中央关于外交问题给总前委，刘伯承等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五日)	46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预筹帝国主义武装干涉的对策和部署	
(一九四九年五月二十八日)	47
(二) 准备工作部署	48
中共中央关于干部分配及随大军过江的准备工作指示	
(一九四七年十月三十日)	48
中共中央关于征求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旗、军徽、帽花、臂章的设计方案给各中央局、分局等电	
(一九四八年二月二十一日)	49
中共中央关于情况的通报	
(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日)	49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各野战兵团须总结攻城和实施城市政策的经验	
给中央工委转林彪、罗荣桓等电	
(一九四八年三月二十日)	53
聂荣臻关于华北军区的情况向毛泽东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六日)	53
邓小平：军队向前进是战略任务的第一条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五日)	56
华北军区第三兵团前委关于战争第三年歼敌任务之决议	
向中央军委并华北局等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十月二十日)	57
中共中央，中央军委关于统一全军组织及部队番号的规定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一日)	59
中共中央转发杨立三关于解放大城市前须作好粮煤准备工作致各中央局、分局电	
(一九四八年十一月十日)	62

聂荣臻、薄一波、滕代远、赵尔陆、蔡树藩关于支前中民工问题向毛泽东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十二月三十日）	63
华东野战军第三纵队政治部关于徐州战役部队情况的报告 （一九四八年）	67
中共中央华东局关于上海工作情况致中央并邓小平电 （一九四九年一月二十日）	70
朱德：国内形势和南下后应注意的几个问题 （一九四九年四月十一日）	71
毛泽东关于用和平方法解决西北问题给彭德怀的指示 （一九四九年四月二十八日）	74
中国人民革命军事委员会关于启用中国人民解放军军旗、军徽的命令 （一九四九年五月三十日）	74
邓小平：迅速争取全国胜利是打破封锁，克服困难的出路 （一九四九年八月十七日）	75
中共中央关于治商和平解决新疆问题给邓力群等电 （一九四九年九月十三日）	79
邓小平：克服西南困难要掌握好三个法宝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日）	79
毛泽东关于解决新疆问题的关键是我党和维族紧密合作 致彭德怀并告西北局电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六日）	82
二军党委关于进军新疆的准备工作指示 （一九四九年九月二十八日）	83
王震在二、六军党委扩大会议上关于西北形势和解放新疆的斗争特点与 任务的报告大纲 （一九四九年十月十日）	84
中共中央关于民族军应改名为人民解放军给彭德怀、甘泗淇并西北局电 （一九四九年十月十二日）	87
毛泽东关于解决西藏问题的意见给彭德怀并告贺龙、习仲勋、刘伯承电 （一九四九年十一月二十三日）	87
第一三九团团委会为坚决完成解放贵州夺取贵阳的战役任务对全体党员 的几点要求 （一九四九年）	88
毛泽东关于进军与经营西藏的任务应由西南局担负给中央、彭德怀 并转发邓小平、刘伯承、贺龙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二日）	88

中共中央西南局关于对进军西藏的意见致中央并转毛泽东、贺龙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八日)	89
中共中央西南局关于进军西藏部署和成立西藏工委问题致中央军委 并报毛泽东、贺龙、李井泉电 (一九五〇年一月十八日)	90
第十八军党委会关于进军西藏工作的指示 (一九五〇年二月一日)	90
中共中央西南局关于以十条条件作为和平进军西藏的谈判基础 致西藏工委等的电 (一九五〇年六月二日)	94
毛泽东关于力争今年占领昌都明年进军拉萨给西南局并告西北局电 (一九五〇年八月二十三日)	95
二、战役战斗	96
(一) 作战部署与指挥	96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攻石门打援兵的部署致聂荣臻、萧克、刘澜涛、 黄敬、罗瑞卿等电 (一九四七年十月二十三日)	97
晋察冀野战军关于石家庄战役作战的命令 (一九四七年十一月一日)	97
吴瑞林、李辉、翟毅东关于向本溪挺进的作战部署 (一九四八年三月一日)	99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攻击洛阳的重点应放在打援上给陈士榘、唐亮、陈赓、 谢富治并告刘伯承、邓小平电 (一九四八年三月七日)	100
王震、郭鹏、王恩茂、张希钦关于继续向宝鸡西进的命令 (一九四八年四月二十五日)	101
陈士榘、唐亮关于围攻开封作战的命令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五日)	103
彭德怀、张宗逊、赵寿山、甘泗淇关于部队实力与今后作战方针 致军委并贺龙、习仲勋电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六日)	104
刘伯承、陈毅、邓小平、邓子恢关于攻打开封的意见及部署致军委、粟裕等电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七日)	105
陈士榘、唐亮关于攻击开封作战部署的命令 (一九四八年六月十七日)	105
刘伯承、陈毅、邓小平关于郑州战役的部署致军委并粟裕等电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日)	108

粟裕、陈士榘、唐亮、张震关于攻克开封后的作战意见致刘伯承、陈毅、邓小平等电	108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刘伯承、陈毅、邓小平关于部队休整与作战方案问题致军委并告粟裕等电	111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一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目前必须打有确实把握的仗致刘伯承、邓小平、陈毅、邓子恢等电	111
(一九四八年六月二十二日)	
粟裕、谭震林、陈士榘关于攻济打援作战部署致军委并报中原局等电	112
(一九四八年八月三十一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辽沈战役的作战方针	114
(一九四八年九月七日)	
赵健民、潘复生、刘致远、徐运北关于济南战役的作战命令	115
(一九四八年九月八日)	
林彪、罗荣桓、刘亚楼关于对北宁线敌情估计及我军部署致军委电	117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济南战役的目的和兵力部署给许世友等电	119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一日)	
周恩来：解放战争第三年军事计划	120
(一九四八年九月十三日前)	
华北野战军第三兵团第六纵队关于绥远战役的作战部署	126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日)	
东北全军和华北第二第三兵团第三年的作战计划	128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粟裕关于建议进行淮海战役致军委并报华东局等电	128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四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望开一次讨论行动问题的干部会致粟裕电	129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刘伯承、陈毅、李达关于同意进行淮海战役之准备工作致军委并粟裕电	130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五日)	
林彪、罗荣桓、刘亚楼关于先打锦州再打锦西的作战计划致军委电	130
(一九四八年九月二十八日)	
中共中央军委关于淮海战役的作战方针	133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一日)	
饶漱石、粟裕、谭震林关于淮海战役根据第三方案部署致军委并报华东局电	133
(一九四八年十月十二日)	